

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

湖南女子学院学籍处理名单公示

根据《湘女院行字〔2023〕21号 关于印发《湖南女子学院学分制实施办法》的通知》和《关于开展2026年学业成绩清查和学业警示工作的通知》，我院于2026年9月开展了2026年学业成绩清查和学业警示工作。

对2025级学生在第二学期期末考试后，未获得该学年必修课应修总学分的70%以上者，予以降级处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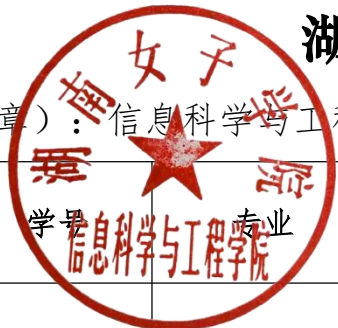
对2024级学生在第四学期期末考试后，未取得必修课应修总学分的70%者，不允许进入下一阶段的学习，给予退学警示。根据本人申请，可跟班试读一学期。

具体名单见附件1。

公示期为10月8日~10月12日。公示期内，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，请于10月12日前向学院教科办反映，联系电话：0731-82826591，18974895887。



附件 1:



湖南女子学院学籍处理名单汇总表

二级学院（公章）：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

序号	姓名	学号	专业	班级	警示原因	警示类型	退学警示学生是否申请跟班试读一学期	备注
1	周泓初	2024613101	数字媒体技术	24 数字媒体技术 1 班	未取得必修课应修总学分的 70%（50.36%）	退学	是	
2	黄健晨	2025616207	数据计算及应用	25 数据计算及应用 2 班	未获得学年必修课应修总学分的 70%以上（68.87%）	留级	/	
3	左仁坤	2025616214	数据计算及应用	25 数据计算及应用 2 班	未获得学年必修课应修总学分的 70%以上（62.26%）	留级	/	
4	鲜健	2025616243	数据计算及应用	25 数据计算及应用 2 班	未获得学年必修课应修总学分的 70%以上（66.98%）	留级	/	
5	张宇昂	2024614207	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	25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 班	未获得学年必修课应修总学分的 70%以上（63.57%）	留级	/	
6	黄果	2024614241	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	25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 班	未获得学年必修课应修总学分的 70%以上（35.00%）	留级	/	

序号	姓名	学号	专业	班级	警示原因	警示类型	退学警示学生 是否申请跟班 试读一学期	备注
7	李慧玲	2024614249	数据科学与大 数据技术	25 数据科学与大 数据技术 1 班	未获得学年必修课 应修总学分的 70%以上 (50.00%)	留级	/	
8	方秋燕	2025614221	数据科学与大 数据技术	25 数据科学与大 数据技术 2 班	未获得学年必修课 应修总学分的 70%以上 (61.96%)	留级	/	
9	李蕊涵	2025614237	数据科学与大 数据技术	25 数据科学与大 数据技术 2 班	未获得学年必修课 应修总学分的 70%以上 (52.17%)	留级	/	